

计算机学院 201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

为做好 2015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录取工作，根据研究生院有关通知要求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复试安排

根据 2015 年招生形势及国家、军队分数线情况，安排复试环节，具体包括：

1、组织召开复试说明会

内 容：学院教务召集全体考生讲解复试有关要求和安排，提醒考生复试过程中的注意事项，回答考生提出的问题。

时 间：3 月 25 日下午 16:00

参加人员：全体考生

2、考生资格审查

内 容：此项工作由研究生院招生处统一安排和组织，根据学校要求，对复试考生的资格进行审查，未参加资格审查的考生一律不准录取。

时 间：3 月 26 日上午

参加人员：校外考生

考生携带物品：

(1) 《准考证》

(2) 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。

(3) 往届生带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；应届生带学生证及复印件，学历学位证书入学时交验。

(4) 除军校应届生外，往届生带学历认证报告，应届生带学籍认证报告。无法在学信网打印认证报告的，需出具教育部指定

机构开具的纸质认证报告。

(5) 军队在职干部须提供所在单位师级干部部门同意读研的书面证明；军校应届生和国防生须经所在院校或选培办同意，并出具可不参加分配直接读研的书面证明材料，对报考专业有限制的需进行说明（未说明者默认无限制）；新参军的地方应届生须提供本科录取名册（原件复印件，内容清晰，盖出具单位印章）。

(6) 本人近期一寸彩色免冠相片 2 张。

(7) 一定量现金备用。

(8) 其它考生认为对复试有帮助的材料，如成绩单、本人自述、获奖证书等。

***我校军人应届学员资格审查经研究生院招生处授权，由学员大队统一组织实施。**

3、体检

内 容：由学校医院具体组织实施，学院教务负责通知全体复试考生并协助医院做好体检前的说明工作。对录取为军人硕士研究生体检标准按照《中国人民解放军军队院校招收学员体格检查标准》执行，对录取为地方硕士研究生体检标准按照教育部、卫生部、中国残联印发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（教学【2003】3号）执行。体检时要求校外考生带齐准考证、有效身份证件以及一寸彩色免冠照片，由带队干部统一带队去校医院体检，体检完毕自行离开。校内考生由学员队统一安排带队到校医院体检中心进行体检。体检不符合要求者，一律不得录取。

时 间：3月26日上午校外考生、3月27日上午校内考生

参加人员：全体考生

注意：校外考生带齐准考证、有效身份证件以及一寸彩色免冠照片于体检当日早上 7:30 在银河广场集合（空腹），由带队干部统一带队去校医院体检（先到医院六楼领表，然后到一楼缴费，

进行体检)，体检完毕自行离开。

4、外语能力测试和专业综合能力测试

内 容：外语能力测试和专业综合能力测试总分为 150 分。外语能力测试包括公共外语和专业外语的听说、阅读能力测试，其中听力测试按照 30 分钟组织，考生根据听到的内容在试卷上给出答案，学院教务负责组织评卷，听力测试占 30 分。口语测试安排在面试中间进行，考生根据专家组的提问，回答相关问题，专家组根据考生回答的情况，给出相应得分，此部分占 20 分。专业综合能力测试满分为 100 分，按以下方式进行：本校军人应届考生专业课笔试满分为 40 分（根据专业课笔试成绩折算），CCF CSP 认证成绩满分为 60 分（根据 CSP 认证成绩折算）；其他类型考生按照考试报名时所选的复试科目进行专业课笔试考核，满分为 100 分，考试时间为 1.5-2 小时。

时 间：3 月 26 日晚上 19:00-21:40，其中，19: 00-19: 30 进行英语听力测试，19: 40-21: 40 进行专业课笔试

参加人员：全体报考计算机学院的考生

注意：考试前 15 分钟入场完毕，携带本人证件，注意考场纪律。

5、专家面试

内 容：根据考生类别及学生情况学院成立面试专家组，分别负责军校应届考生和其他类考生的面试工作，每个面试小组由 5 名以上责任心强、教学经验丰富、科研水平较高的研究生导师组成，面试专家组组长由正高职博士生导师担任。专家组按照硕士研究生培养要求，全面考察考生的综合素质和能力，通过考生自述、专家提问等环节对学生进行考察，最终给出评分，专家面试总分为 100 分。面试情况由面试专家组秘书记录并请全体专

家在面试情况记录表上签字。

时 间：3月26日下午13:30开始面试和政审

参加人员：全体报考计算机学院的考生，包括我校其他学院调剂到我院的考生

注意：面试的内容包括两部分：第一部分为考生自我介绍，内容包括（1）5分钟英语自述、专家英语提问（口语表达能力记入复试成绩）；（2）（用中文）应届考生汇报本科学习、毕业设计等情况，在职考生汇报目前自己在单位的工作情况；自己在攻读硕士期间的专业发展意向等。第二部分为复试小组提问，由考生回答问题。

6、政审

内 容：政审由学院政治工作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，政审组由政治工作办公室和学员大队从事政治工作的人员担任，主要考察考生的政治思想素质、有无参加“法轮功”等非法组织、是否服从毕业分配、能否适应部队生活等方面进行考察，考察完毕由面试专家组在面试政审表上签名并给出政审意见。

时 间：3月26日下午13:30开始政审

参加人员：全体报考计算机学院的考生，包括我校其他学院调剂到我院的考生

注意：专家面试和政审交叉进行，政审不合格者一律不得录取。

7、复试结果的使用

在复试过程中，体检、政审不合格者一律不得录取。专业素质综合复试总分为250分，占复试和初试总分之和的三分之一。学院根据学科专业特点，综合考生复试和初试情况，对考生给出录取意见。

8、其他活动安排

为使考生充分了解学院情况，宣传学院的教学科研成果，学院会根据实际情况组织考生参观学院成果馆，参观由专人带领，按照保密规定合理安排参观内容和路线。

二、 复试有关要求

1、按要求做好复试各环节工作，科学合理组织复试，通过复试对考生综合素质、专业能力、创新能力等进行全面考察和评价。

2、加强对复试过程的管理，对试题的命制、印刷、保管以及考试的组织要严格按照《国防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招生考务工作规定》的相关要求，严格执行。

3、整个复试过程要全面体现公开、公正、公平以及择优选拔、宁缺勿滥的原则。